

清河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清河镇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省、市、县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的有关要求，由清河镇人民政府编制而成。报告内容涵盖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清河镇人民政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秉持“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紧紧围绕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和重点领域信息发布，依法、及时、准确地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年度，我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对于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事项，均严格履行程序，确保发布内容全面、真实、准确。年内，通过各类信息公开渠道累计发布信息 8 篇，其中属于政务动态类信息 6 篇，公示公告类信息 2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度，我镇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镇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强化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程序，建立了相关工作协商机制，形成了推进政务公开的有效合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主要依托镇便民服务大厅、镇村两级政务公开栏、电子显示屏等线下实体平台进行信息公开，确保各项政策和动态及时传递至基层群众。同时，注重加强政务新媒体等线上平台的运营维护与管理，力求信息发布准确、及时。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与保障。通过明确部门责任、组织专题学习《条例》内容，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公开意识与履职能力。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督与考核范围，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信息管理规范化水平需提升，在信息的系统化整理、归档方面有待加强，工作流程需进一步优化，相关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提高。二是公开渠道效能需拓展，当前信息公开途径相对有限、形式不够丰富，运用信息化手段和多元化平台进行公开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三是公开内容质量需深化，部分已公开信息的政策解读不够深入、形式较为单一，与公众的互动性和可读性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一是强化制度与能力建设：持续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责任意识。致力于建立并完善规范统一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二是拓展多元化公开渠道：积极探索利用更多便于群众知晓和参与的形式与载体公开政府信息，推动线上平台与线下阵地互补融合，扩大信息传播覆盖面。三是提升解读回应实效：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综合运用图文解析、问答互动等方式进行解读。依法及时全面地发布各类政府信息，并积极通过政务新媒体、民意征集等渠道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我镇严格依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收费及减免情形。